## 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25 年第三次兑付兑息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正荣地产控股有限公司¹(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正荣地控")于前期召集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代码: 163782.SH,债券简称: H20 正荣 2/20 正荣 02,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增加 50个工作日宽限期的议案,债券持有人同意就本期债券本息兑付日给予 5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为免疑义,该宽限期届至前不视为正荣地控违约,不另行设置或产生违约金、逾期利息和罚息等。具体情况详见 2023年6月30日《关于召开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 2023年7月27日《关于召开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应付20正荣02利息资本化后本金的5%及应计未付利息,金额合计5,959.70万元。按照上述议案约定,本期债券适用50个工作日宽限期,兑付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全力维持公司正常经营销售并加大资金归集力度,在宽限期内全力筹措资金,努力尽快完成上述本息偿付工作。

前期,公司分别应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和 2025 年 7 月 27 日兑付本期债券分期偿付利息 1,278.70 万元和 1,918.00 万元,公司未能在 50 个工作日宽限期(宽限期截止日分别为 2025 年 4 月 15 日和 2025 年 10 月 10 日)内全额筹集偿债资金,20 正荣 02 已发生未能按时足额偿付事件,截至目前,未偿金额累计3,196.70 万元。

公司近期存在债务逾期、涉及重大诉讼(仲裁)、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被限制高消费等情况,部分公司债券付息安排使用宽限期,部 分公司债券未按时付息,相关风险尚未有效化解。公司将持续结合政策及市场

\_

<sup>1</sup>发行人曾用名为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正荣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行情、自身经营及现金流状况,积极沟通各方寻求探讨综合解决方案,争取早 日化解债券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5 年第三次兑付兑息安排的公告》之盖章页)

正荣地产整股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